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泛亞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Pan Asia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6)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的表決結果

泛亞環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所有列載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的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內的決議案均以一股一票方式進行投票表決。

股東周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380,212,050 (100.00%)	0 (0.00%)
2.	重選蔣鑫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379,968,050 (99.94%)	244,000 (0.06%)
3.	重選曹宇頌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380,212,050 (100.00%)	0 (0.00%)
4.	重選范亞軍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380,212,050 (100.00%)	0 (0.00%)
5.	重選王國珍教授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80,212,050 (100.00%)	0 (0.00%)
6.	授權董事會釐定有關董事之酬金。	379,968,050 (99.94%)	244,000 (0.06%)
7.	續聘天健德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80,212,050 (100.00%)	0 (0.00%)
8.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之本公司股份。	380,212,050 (100.00%)	0 (0.0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9.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之本公司額外股份。	376,650,050 (99.06%)	3,562,000 (0.94%)
10.	擴大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加入本公司所購回之股份總數。	376,650,050 (99.06%)	3,562,000 (0.94%)

附註：

- (a) 由於第一項至第十項決議案均獲得大部分票數投票贊成，因此所有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b) 本公司於股東周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840,000,000股。
- (c) 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可於會上對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840,000,000股。
- (d)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 (e)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f) 概無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之通函中表明彼等打算在股東周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g)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泛亞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溫新輝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蔣泉龍先生
蔣鑫先生
曹宇頌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賴永利先生
梁樹新先生
王國珍教授

非執行董事：

范亞軍先生